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8-075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和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拟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拟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3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8年8月14日起到2019年8月13日止;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拟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2,7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8年8月14日起到2019年8月13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8-076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关于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认为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和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内容及程序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有助于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本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和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人民币37,300万元、人民币152,7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8-077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本公司"或"比亚迪")于2017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锂电池")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0,244.9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 该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7年8月15日起到2018年8月14日止;公司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汽车工业")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2,376.42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 该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7年8月15日起到2018年8月14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

2018年1月22日, 深圳锂电池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3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2018年4月26日,深圳锂电池及比亚迪汽车工业已分别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及人民币4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018年7月9日, 深圳锂电池及比亚迪汽车工业已分别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及人民币4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2018年8月2日, 深圳锂电池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对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2018年8月14日,深圳锂电池及比亚迪汽车工业已分别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5,244.90万元及人民币187,376.42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至2018年8月14日,深圳锂电池及比亚迪汽车工业已分别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8-078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本公司"或"比亚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号核准批复,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了252,142,85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7.4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472,999,877.00元(含发行费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69,070,026.11元。前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592504_H02号)。

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规划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及地点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	602,274.36	600,00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在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证号为深房地字第6000450949号的土地上实施
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在坪山工业园内进行研发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400,000.00	400,000.00	公司
合计	1,502,274.36	1,500,000.00	--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披露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差异,公司投入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项目的募集金额从人民币 400,0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336,907 万元。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提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顺应公司业务调整方向,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调整优化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 "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的投向范围并新增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同时,根据公司动力电池对外开放的战略方向,为加速公司动力电池产能建设,节省项目建设的部分自筹资金的成本,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调整变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并增加实施主体。将原募投项目"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人民币600,000万元调整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万元用于在青海投资建设的 "年产12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新增募投项目"年产12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锂电池")。

截止2018年8月13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60,530.28万元。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16年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锂电池")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8,054.3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该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6年8月15日起到2017年8月14日止;公司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汽车工业")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2,376.42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 该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6年8月15日起到2017年8月14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6日、2017年8月15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

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锂电池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0,244.9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 该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7年8月15日起到2018年8月14日止;公司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2,376.42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 该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7年8月15日起到2018年8月14日止。

截至2018年8月14日,深圳锂电池及比亚迪汽车工业已分别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2018年8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

公司于2018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锂电池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该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8年8月7日起到2019年8月6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锂电池拟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3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8年8月14日起到2019年8月13日止;公司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拟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2,7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即从2018年8月14日起到2019年8月13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以1年为期限计算,可减少利息支出约人民币4,940万元(按同期银行存贷款利率差计算)。

深圳锂电池、比亚迪汽车工业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及进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的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子公司深圳锂电池和比亚迪汽车工业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不会影响其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实施,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深圳锂电池使用人民币37,3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比亚迪汽车工业使用人民币152,7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本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深圳锂电池和比亚迪汽车工业分别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人民币37,300万元、人民币152,7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比亚迪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比亚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比亚迪《公司章程》、《比亚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比亚迪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实施计划,是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本保荐机构对比亚迪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4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实施情况

1、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8月9日申请购买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币种: 人民币

(3)金额:4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

(5)认购日:2018 年 08 月09日

(6)起息日:2018 年 08 月09日

(7)到期日:2018 年 11 月09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江苏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于 2018年8月10日申请购买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币种: 人民币

(3)金额:3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

(5)认购日:2018 年08月10日

(6)起息日:2018 年08月10日

(7)到期日:2018年 11月10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江苏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3、公司于 2018年8月13日申请购买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币种: 人民币

(3)金额:3000 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型,预期年化收益率4.35%

(5)认购日:2018年08月13日

(6)起息日:2018年08月13日

(7)到期日:2018年11月13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江苏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2018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2018-013"号公告)。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风险较小,在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要求披露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五、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余额为1亿元。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5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实施情况

1、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8月9日申请购买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币种: 人民币

(3)金额: 4700 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25 %

(5)认购日:2018年08月09日

(6)起息日:2018年08月10日

(7)到期日:2018年11月29日

(8)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于 2018年8月10日申请购买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币种: 人民币

(3)金额:4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5)认购日: 2018年08月10日

(6)起息日: 2018年08月10日

(7)到期日: 2018年11月12日

(8)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江苏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3、公司于 2018年8月13日申请购买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币种: 人民币

(3)金额:3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5)认购日: 2018年08月13日

(6)起息日: 2018年08月13日

(7)到期日: 2018年11月13日

(8)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江苏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018年5月16日, 公司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2018-014"号公告)。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小, 在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结构性存款,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自有资金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余额为 1.17 亿元。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 *ST华泽　公告编号:【2018-127】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所属土地被第二次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该拍卖土地属于第二次拍卖。

2、该拍卖土地第二次拍卖时间从2018年9月14日开始。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从淘宝网获悉: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公开了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所属西安市莲湖区昆明路 8 号(西莲国用【2011 出】第 338 号)面积 48092.1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的第二次拍卖页面,经查询拍卖页面,本次拍卖将于 2018 年 9月 14 日开始。

该拍卖土地的第一次拍卖于2018 年 5月 3 日开始,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所属土地被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造成上述拍卖事项的主要原因为张鹏程与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王涛、王辉借款纠纷事项, 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 《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9)。

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目前无法判断。公司将继续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6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8日,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18-051)。

近日,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取得了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MA3MA6CP4M

名称: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滨海产业园渤海路华尚科技园10号楼1-175室

法定代表人:冯帆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8年08月14日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及配件、矿山机械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国家允许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18-041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住所及经营范围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5月22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以及2018年5月31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住所和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近日,公司完成了住所和经营范围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取得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610307130N(1-1)

名称: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4477号

法定代表人:艾小明

注册资本:柒亿陆仟陆佰肆拾叁万玖仟人民币元整

成立日期:2000年03月30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洗衣机、冰箱、微波炉、洁身器、空气净化器及其它相关产品、电子程控器、离合器、电机、控制器、电磁炉、电烤箱、电饭煲、烤面包机、面包机、咖啡机、浓缩咖啡机、电饼铛、咖啡研磨机、酸奶机、三明治机、电水壶、电水瓶、电压力锅、电蒸锅、电动打蛋器、豆浆机、榨汁机、搅拌机、食品加工机、吸尘器、电熨斗、挂烫机、加湿器、除湿机、电扇、空调扇、取暖器、家用净水器、水质软化器、空调、热水器、新风系统、冷冻箱、冷藏箱、清洁机、干衣机、照明设备、灯具、抽油烟机、燃气灶、灶具、消毒柜、洗碗机,电蒸炉及厨房电器的生产、销售、服务和仓储(除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32　证券简称:仙琚制药　公告编号:2018-029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2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6日刊登于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

2018年5月11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18年5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上述5,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已于2018年8月14日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获得理财投资收益579,726.03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关于新增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丰金融")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起,奕丰金融开始如下基金的代理销售业务,投资人可通过奕丰金融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奕丰金融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上投摩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10
2	上投摩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010
3	上投摩根内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20
4	上投摩根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9010
5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77530
6	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6510
7	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77240
8	上投摩根健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150
9	上投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024
10	上投摩根智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027
11	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57
12	上投摩根民生需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24
13	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09
14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26
15	上投摩根智慧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13
16	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82
17	上投摩根医疗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66
18	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375010
19	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73010
20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3020
21	上投摩根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73
22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25
23	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56
24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28
25	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87
26	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2
27	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19
28	上投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38
29	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371020
30	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类	371120
31	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372010
32	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类	372110
33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370021
34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类	370022
35	上投摩根轮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370025
36	上投摩根轮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370026
37	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0377
38	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00378
39	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0616
40	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00617
41	上投摩根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0839
42	上投摩根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00840
43	上投摩根纯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0889
44	上投摩根纯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00890
45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16
46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006
47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546
48	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0023
49	上投摩根文体休闲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95
50	上投摩根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84
51	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4
52	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370010
53	上投摩根优选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606
54	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120
55	上投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5051
56	上投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05052
57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1947
58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02845
59	上投摩根安瑞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3778
60	上投摩根安瑞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03779
61	上投摩根安通回报混合型证券